**大竹县民政局**

**关于《大竹县惠民阵地管理办法》**

**的政策解读**

一、起草背景

为深入落实我县实施“9+8”民生工程，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，加快建设繁荣美丽活力大竹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拟制《大竹县惠民阵地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。

二、政策依据

《大竹县惠民阵地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竹府办〔2017〕121号）将于2022年12月4日届满。

1. 协调情况

结合我县实际情况，2022年12月6日，县民政局启动《大竹县惠民阵地管理办法》正式起草工作。征求了县委、县政府、县发改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审计局等相关部门的意见和建议，并将相关修改意见和建议进行整理，在实施方案中予以明确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《办法》中对惠民阵地、惠民阵地准入资格、优惠办法、结算程序和阵地管理的情形等方面进行了明确和细化，同时强调了相关工作要求。

解读机构：大竹县民政局

解 读 人：梁红梅

联系电话：0818-6252814